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依据城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城政办发〔2015〕147号）文件，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下同）、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盐业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工作措施，经批准后监督实施。

（二）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在县政府领导下，承担食品安全综合监督、组织协调、依法查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职责，推动落实食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县政府负总责的机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食品药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着力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健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及联动机制；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督促检查县级有关部门、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履行食品药品安全相关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

（三）负责生产、流通、餐饮消费环节食品安全和流通环节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落实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组织落实中、省、市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和专项整治工作，贯彻落实中、省、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和食品安全标准，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四）负责对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的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贯彻执行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和保健食品、化妆品技术规范。

（五）负责市场监管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组织实施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建立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推动食品药品

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建立完善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发布制度，依法发布县内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质量安全信息；开展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从业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事业发展规划；组织推进质量强县工作及标准化实施纲要工作；组织实施商标战略和名牌战略；指导广告业发展；参与制定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

（七）负责涉及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盐业管理的各类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

（八）负责规范和维护市场经营秩序，依法承担市场和网络商品交易行为及有关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负责对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实施监督管理，依法查处直销和传销案件；组织开展食品药品和其他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检并发布抽检信息；组织指导查处违反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盐业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九）依法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承担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方面的反垄断相关工作（价格垄断行为除外）；负责涉及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盐业管理的申诉和举报工作；指导消费者协会工作。

（十）负责经纪机构、经纪人和经纪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实施消费类格式合同条款备案，监督管理招投标和拍卖行为；指导经纪人协会工作。

（十一）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指导企业、单位和个人的商标注册行为，负责著名商标、驰名商标的推荐，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专用权的保护；依法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企业、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和商品交易市场信用分类管理，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负责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经营行为的服务和监督管理；指导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工作。

（十三）依法管理和指导质量工作，承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职责，负责质量宏观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家质量发展纲要，大力推进质量强县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

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参与较大产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实施缺陷产品和不安全食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四）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负责产品质量安全强制认证、风险监控、质量预警、监督抽查、地理标志产品监督管理、工业产品许可证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组织协调辖区内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十五）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制定、修订、审定、发布农业地方技术标准和服务质量标准，管理企业标准备案；负责推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工作，管理全县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编码工作。

（十六）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组织实施量值传递和强制检定以及计量校准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产品、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七）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的责任，监督管理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工作。

（十八）统一管理和监督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和规范认证市场，依法对为社会出具公正数据的技术机构监督管理。

（十九）负责食盐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开展盐业稽查和盐政执法工作；协调跨区域的盐政稽查工作。

（二十）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组织全系统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十九大精神，深刻认识党和人民赋予我们的新使命、新任务，不断改革创新，勇于进取实践，用过硬的作风、过硬的标准、过硬的本领践行十九大精神，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为出发点，进一步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机制，努力为市场主体提供公平法治的市场环境，让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市场监管领域落地生根、创新发展，把争当“全省先进，全市第一，全县优秀”的追赶超越成果，作为检验学习贯彻效果的精彩答卷。

（二）、积极打造和谐有序的市场环境。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药品安

全的重要指示批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全面落实党的基本方略，全面提升食品药品安全治理现代化水平，坚持“办案是最有力的监管，处罚是最有力的教育，曝光是最有力的震慑”的理念，着力加强行政执法工作，变单一执法为综合管理，完善执法联动机制，加大对制售销售假冒伪劣食品药品、商标侵权、发布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以实际行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为捍卫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再作贡献。

（三）、积极打造创业兴业的营商环境。要在更深层次上推动落实登记制度改革，在更大范围内实行“证照分离”改革，激发县域市场活力和创造力，打造富有竞争力的营商环境，促进全县各类市场主体繁荣发展。要顺应企业对市场公平竞争的新期望，围绕市场秩序中的突出问题，不断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加强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工作，严格企业异常名录管理，充分发挥信用体系的约束作用，做好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要充分发挥注册登记、“小个专”党工委的服务管理作用，探索精准式、专业化招商引资模式，搭建招商平台，拓宽引资渠道，激发有效投资，创造性地服务全县经济发展。

（四）、积极打造稳定放心的安全环境。以消费“安全放心、质量放心、价格放心、服务放心、维权放心”为创建内容，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建成一批放心消费（示范、品牌）单位，创建放心消费示范行业 2 个，放心消费街区、市场创建率达到 80%以上，放心消费景区实现全覆盖，把城固县创建成放心消费示范县。坚持“早部署、早动手、早落实”的原则，抓细抓小抓实，思想认识上再重视，工作责任上再压实，工作标准上再提高，工作督查上再强化，应急管理上再严格，严守安全生产这条底线，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安全隐患“大快严”、排查安全隐患整治四类风险等专项行动，切实做到对安全隐患早发现、早行动、早消除，逐步实现对特种设备、产品质量、农贸市场等方面的无缝隙、全覆盖监管，为人民群众的安全保驾护航，不断提升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积极打造有品有位的经济环境。按照**全面落实**质量强国战略，要通过创建全

国质量强县示范县的生动实践，积极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大力发展品牌经济，进一步完善商标注册和管理机制，持续推进商标注册便利化改革，加强商标行政执法，引导企业加强商标品牌建设，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中国品牌；要坚持品质引领，更加主动科学地抓质量、保安全、促发展、强质检，为建设质量强国，建成质量强县示范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城固创业腾飞、追赶超越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六）、积极做好精准扶贫工作。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推动农民专业合作社、涉农商标发展，激发市场活力，严格市场监管执法，助推全县脱贫攻坚。重点帮扶 2017 计划脱贫的 7 户 24 人发展产业，确保 2018 年实现整村脱贫，为打赢铜洞嘴村脱贫攻坚战带好头。

（七）、强化干部队伍建设。要坚持人文关怀，凝聚队伍精气神，进一步加强基层市场监管所建设，关心关爱基层干部，加强对基层所业务建设、队伍建设和基础建设的指导，坚持从思想上多沟通，情感上多交流，工作上多指导，生活上多照顾，发展上多照顾，增强队伍凝聚力、战斗力、向心力，努力建设高素质的干部队伍。要坚持量身定岗，提升队伍执行力，进一步加强法治建设，积极推进市场监管重点领域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执法行为，强化执法监督执行力，通过综合考量系统每位同志的学识、能力以及个性特点，把适当的人安排到恰当的岗位，切实提高队伍的综合素质、执法效能和业务水平。要围绕市场监管现代化，加快提高统一高效的消费维权投诉举报中心建设步伐，尽快制定城固县“十三五”市场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信息化综合服务能力，形成统一的市场监管信息化体系。要坚持精细化管理，向管理要效能，进一步规范工作标准，推行绩效常量分类考核，建立和完善考评机制，落实重点工作“一月一督”制度，加强党组织建设，积极开展党日活动+系列活动，内强素质，外树形象，营造全局上下联动、全员参与的工作氛围，努力建设一支立于忠诚、善于学习、敢于担当、勇于创新、乐于奉献的市场监管队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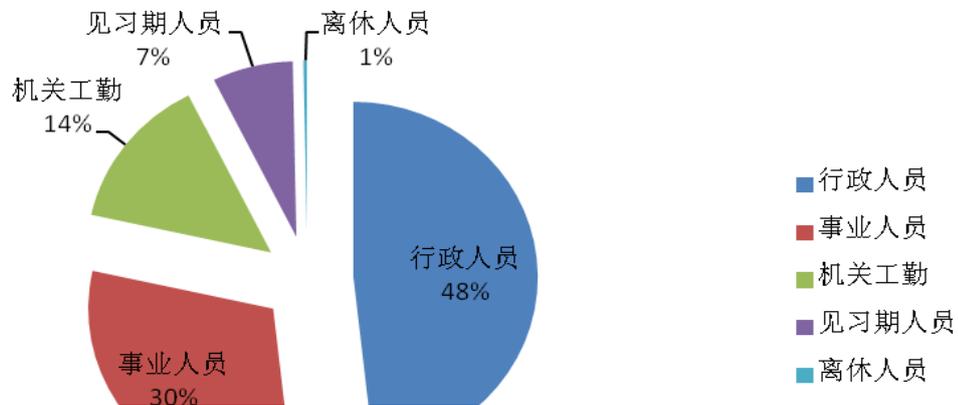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不属于汇总预算部门，部门预算只包括本级（机关）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 11 月，本部门人员编制 32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5 人、事业编制 175 人；

实有人员 311 人，其中行政 150 人、事业 94 人，机关工勤人员 44 人，见习期人员 22 人，单位管理的离休人员 1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年底，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2018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967.07 万元。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2018 年部门收支预算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8 年部门总体收入为 2,967.07 万元, 较上年对比增加 11%, 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变化原因主要是 2018 年新增了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专项经费”、“城固县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建设专项经费, 同时非税收入返还经费增加。

2018 年部门总体支出为 2,967.07 万元, 较上年对比增加 11%, 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变化原因主要是新增 2018 年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城固县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建设支出, 同时执法办案经费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为 2,967.07 万元, 较上年对比增加 11%, 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变化原因主要是 2018 年新增了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专项经费”、“城固县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建设专项经费, 同时非税收入返还经费增加。

2018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为 2,967.07 万元, 较上年对比增加 11%, 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 人员经费 2,082.38 万元, 占支出总额 70%, 公用经费 169.60 万元, 占支出总额 6%, 专项经费 715.09 万元, 占支出总额 24%, 主要是新增 2018 年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城固县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建设支出, 同时执法办案经费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8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对比增加 11%, 主要是项目拨款增加 110%。2018 年新增了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专项经费”、“城固县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建设专项经费 275 万元; 同时非税收入返还经费拨款增加 53.60 万元。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8 年部门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与上年对比增加 11%。变化原因为:

(1)、行政运行(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011501)支出(2011501)减少 4%, 主要是退休人员工资福利 2018 年全部由社保中心发放, 单位不再发放;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011502)支出(2011502)减少 49%, 主要是盐业管理经费 2018 年调整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商业流通事务 2160202)中, 非税收入返还 2018 年调整到执法办案专项(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011505)中;

(3)、执法办案专项(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011505)增加 114.60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非税收入返还 93.60 万元 2018 年调整到执法办案专项(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011505)中,同时除非办经费 21.00 万元纳入执法办案科目预算;

(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和检验检疫事务 2011702)增加 557%,主要是 2018 年新增了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专项经费” 195.00 万元;

(5)、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2101002)增加 55%,主要是“明厨亮灶”工程城固县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新增专项经费 80.00 万元;

(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商业流通事务 2160202)增加 11.50 万元,主要是盐业管理经费 2018 年调整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商业流通事务 2160202)中。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明细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2,967.07 万元,按照经济科目分类明细如下:(1)、工资和福利支出 2,010.42 万元,全部为人员支出;(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1.96 万元,全部为人员支出;(3)、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0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107.10 万元,车辆经费 62.50 万元;(4)、专项经费支出 715.09 万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较上年对比增加 11%,变化原因主要是新增 2018 年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城固县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建设支出,同时执法办案经费支出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按照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规定,结合公车改革工作实施。努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1、公务接待费 9.75 万元,减少 0.60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2、车辆经费 6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0 万元,主要是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增加 2 辆车辆经费预算 5.00 万元;3、会议费 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00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和“市级放心消费县”举行各类会议增加;4、培训费 49.72 万元,增加 20.00 万元,主要是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和“市级放心消费县”工作,加强对对经营户、管理者、消费者进行各类培训。

(七)、机关经费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年机关经费运行经费169.60.00万元,较上年增加11.65万元,增加7%,主要是人员增加,同时水电费、差旅费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2018年度预算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7.2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0万元,。

八、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

1、质量强县:为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印发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的通知》(国发〔2012〕9号)精神,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宗旨,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开展新时代质量提升行动,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提升质量供给水平,释放创新发展活力,是转方式、调结构、促发展、惠民生的重要抓手,不断提升产品、工程、服务、环境和经济运行质量,进一步凸显质量工作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形成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推动我国质量总体水平迈上新台阶。

2、明厨亮灶:是指为了让消费者享有知悉其接受服务真实情况的权利,餐饮服务单位通过采用透明玻璃窗(或玻璃幕墙)、隔断矮墙、设置参观窗口、视频显示等方式方法,将餐饮服务加工制作的关键部位与重要环节进行展示的方式。将餐饮食品的加工制作过程公开展现给消费者,主动接受公众监督。

3、“三小”:指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

4、传销:是指组织者或者经营者发展人员,通过对被发展人员以其直接或者间接发展的人员数量或者销售业绩为依据计算和给付报酬,或者要求被发展人员以交纳一定费用为条件取得加入资格等方式牟取非法利益,扰乱经济秩序,影响社会稳定的行为。

附表(链接):

表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 表 6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
- 表 7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 表 8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
- 表 9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总表
- 表 10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 表 11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 表 12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报送日期：2018年3月12日

单位负责人签章：汪纪明

保密性审查情况：已审查

目录

表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否	
表6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科目分）	否	
表7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否	
表8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科目分）	否	
表9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政府性基金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否	
表1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96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2.73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251.98
二、非税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010.42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0
（二）罚没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96
（三）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四）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715.0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7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34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2.84	债务付息及费用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50	其他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68.47	本年支出合计	2,968.47	本年支出合计	2,967.07

表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当年公共预 算拨款	行政事业性 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 (资产)有 偿使用收入	其他收入
**	**	1	2	3	4	5	6
	合计	2,967.07	2,967.07				
X47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967.07	2,967.07				
X47001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2,967.07	2,967.07				

表3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当年公共预算拨款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收入
**	**	1	2	3	4	5	6
	合计	2,967.07	2,967.07				
X47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967.07	2,967.07				
X47001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2,967.07	2,967.07				

表4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96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2.73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251.98
二、非税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010.42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0
（二）罚没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96
（三）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四）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715.0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7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34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2.84	债务付息及费用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50	其他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68.47	本年支出合计	2,968.47	本年支出合计	2,967.07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4	**
	合计	2,967.07	2,082.38	169.60	715.09	
X47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967.07	2,082.38	169.60	715.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2.73	2,082.38	169.60	400.75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422.73	2,082.38	169.60	170.75	
2011501	行政运行（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254.43	2,082.38	169.60	2.45	
201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53.70			53.70	
2011505	执法办案专项	114.60			114.6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30.00			230.00	
2011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30.00			23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2.84			302.84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02.84			302.84	
210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02.84			302.8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50			11.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1.50			11.5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商业流通事务）	11.50			11.50	

表6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4	**
	合计	2,967.07	2,082.38	169.60	715.09	
X47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967.07	2,082.38	169.60	715.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0.42	2,010.42		10.00	
30101	基本工资	993.00	993.00			
30102	津贴补贴	506.12	506.12			
30103	奖金	92.75	82.75		1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7.40	307.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05	112.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0	9.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9.35		169.60	649.75	
30201	办公费	117.45		24.00	93.45	
30202	印刷费	96.30		13.00	83.30	
30203	咨询费	134.00			134.00	
30204	手续费	10.00			10.00	
30205	水电费	29.00		29.00		
30211	差旅费	77.60		24.60	53.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			40.00	
30214	租赁费	76.00			76.00	
30215	会议费	10.00		6.00	4.00	
30216	培训费	49.72		0.72	49.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78		9.78		
30226	劳务费	43.00			43.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50		62.5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			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2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30	71.96		55.34	
30301	离休费	7.78	7.78			
30305	生活补助	64.28	8.94		55.34	
30309	奖励金	0.27	0.27			
30321	离休人员三费	0.19	0.19			
30323	在职人员三费	54.78	54.78			

表7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2,251.98	2,082.38	169.60	
X47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251.98	2,082.38	169.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1.98	2,082.38	169.60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251.98	2,082.38	169.60	
2011501	行政运行（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251.98	2,082.38	169.60	

表8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2,251.98	2,082.38	169.60	
X47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251.98	2,082.38	169.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0.42	2,010.42		
30101	基本工资	993.00	993.00		
30102	津贴补贴	506.12	506.12		
30103	奖金	82.75	82.75		
30107	绩效工资	307.40	307.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	112.05	112.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0	9.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0		169.60	
30201	办公费	24.00		24.00	
30202	印刷费	13.00		13.00	
30205	水电费	29.00		29.00	
30211	差旅费	24.60		24.60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0.72		0.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9.78		9.7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50		62.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96	71.96		
30301	离休费	7.78	7.78		
30305	生活补助	8.94	8.94		
30309	奖励金	0.27	0.27		
30321	离休人员三费	0.19	0.19		
30323	在职人员三费	54.78	54.78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1	**
	合计	715.09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715.09	
X47001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经费	53.70	<p>工商行政管理专项经费53.70万元 1、工商行政管理工作专项经费30.00万元。 1）、行政执法经费20万元。按照工商行政执法职能，为了切实履行市场监管和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虚假广告和商标侵权等行为工作。需要安排宣传费、培训费、印刷费、交通费、取证差旅费、举报奖等经费20万元；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 2）、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一会两站”维护专项经费10万元。 宣传教育与调解纠纷是提高消保维权工作的主要手段，一方面我局充分利用纪念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12.4法制宣传日及农村集镇逢场等时间，通过举办座谈会、现场受理申诉，展示假冒伪劣商品，发放宣传单、发布电视公益广告等形式，广泛宣传消费维权知识。另一方面，我局大力推进“一会两站”规范化建设，积极开展消费维权“五进”活动，成立了城固县消费维权人民调解委员会，建成消费者分会24个，消费维权投诉举报站和联络站310个，在全县实现了“一会两站”维权网络全覆盖。申请补助消保维权经费10万元。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 2、“五证合一、一照一码”工作经费8.70万元。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文件精神，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工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关于实施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两证整合”的意见》精神，通过“一窗受理、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实现登记注册便捷高效、规范统一，简化准入程序、缩短办事时间、提高服务效率，为了确保“五证合一、一照一码”工作顺利开展，需要安排工本费52,000.00元（其中：新注册登记个体工商户3,000户、新注册登记企业300户、变更企业约700户，共计4000户，每户工本费13元，共计52,000.00元）、印刷宣传费35,000.00元（包括印制相关法律法规5,000册，每册印刷费用7.00元）。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 3、非公党建工作经费5.00万元。按照中共城固县委常委会议（纪要【2012】8号）精神，县上成立了中国共产党城固县个体私营经济工作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工商局，党工委办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目前，我县组建党组织46个，选派企业党建指导员78名，党建联络员22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37名，发展预备党员10名，同时积极开展庆“七一”、“送温暖、献爱心”、“手拉手”等一系列活动，同时做好宣传，制定印制《党建工作手册》，为企业党组织制作支部牌、制度牌等需要经费2万元，用于日常办公费、印刷费、宣传费、差旅费和办公设备购置。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 4、打击非法传销专项资金10.00万元。根据市打传办汉市打传办字【2016】1号文件精神，已把打击传销工作、创建“无传销社区（村）”和创建“无传销县”工作纳入各级综合治理目标责任考核和创建文明城市年度考核评价体系，与其他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评，统筹兼顾，整体推进。按照《禁止传销条例》和《直销管理条例》，2018年我局将继续深入开展打击传销规范直销专项整治活动，加大条例宣传，实现查禁传销工作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家庭，充分发挥社区居委会、村民委员会和基层工商所、公安派出所等基层组织作用，通过协作、群防群治。目前全县建成“无传销社区”40个，“无传销社村”204个。需要安排打传工作办公费、宣传费、印刷费、会议费、差旅费、遣散费及“无传销社区（村）”匾牌、制度牌制作等经费10万元。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p>
X47001	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专项经费	21.00	<p>为了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行为，保护广大人民群众财产安全，维护正常经济秩序，经县上研究成立了城固县防范和打击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为了确保打非工作顺利开展，需要安排经费21万元。主要用于查办各类打非案件、打非政策宣传等工作。</p>
X47001	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工作经费	195.00	<p>为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印发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的通知》（国发〔2012〕9号）精神，深入实施质量强县战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家质检总局出台了争创“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活动指导意见，经省、市质检局层层推荐，我县主要领导带队赴京现场答辩，我县取得了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的荣誉资格。 2018年为我县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验收年，也是攻坚决胜阶段。国家质检总局、省质监局将分别于2018年11月、12月开展全面验收检查工作，时间紧迫、工作重，为保证创建工作达到《国家质检总局“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考核验收细则量化数据》要求，顺利完成创建工作。结合我县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工作计划要求，现将2018年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工作经费预算如下： 一、宣传工作经费30万元。 2018年，我县将继续大力宣扬“筑城以信 固本唯品”城市质量精神，在政府网站、城区内主要显示屏、城市主流媒体进行统一、长期宣传。通过网站、横幅、路牌、橱窗、展板等各种途径进行长期宣传，计划在县城主要干道、城市出入口、高速公路城固出口、柳林机场候机楼等位置制作10面以上大型宣传版面，预计整体宣传费用30万元。 二、城市质量公园建设30万元。 按照县政府安排，拟在以乐城公园为主体建设以质量为主题的城市质量公园。拟建设质量文化长廊、质量宣传LED大屏等内容，初步估算费用30万元。 三、质量亮点打造工程95万元。 为迎接国家创建工作验收，按照创建计划在质量、工程、旅游、教育、卫生领域打造亮点。 1、二里金沙滩、桔园景区旅游服务质量提升工程，预计10万元； 2、郭家山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工程，预计20万元； 3、城固酒业有限公司打造的精细化质量管理模式，预计10万元； 4、城固县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商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预计10万元； 5、提高县域民用消费品质量合格率，开展两次专项质量抽检，预计30万元 6、委托第三方开展质量民众满意度调查两次，预计15万元。 以上6项共计需支出85万元。 四、质量强县工作及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工作经费40万元。 用于保障2017—2018年度质量强县市考县工作继续稳居全市前列及创建“全国质量强县示范县”工作冲刺阶段资料的准备，以及对2017年申报成功“陕西省名牌产品”奖励等需工作经费40万元。 以上预算费用合计195万元。</p>
X47001	技术质量监督管理专项经费	35.00	<p>技术质量监督管理专项经费35.00万元 1、特种设备监管工作经费15.00万元。目前我县在册特种设备770台件。其中：锅炉64台，压力容器363台，电梯150部，起重机械154台，场（厂）内机动车38台，压力管道70公里，游乐设施1台。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37家。为了切实提高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有效预防特种设备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结合全国各地电梯、压力管道事故频发现状，我局将进一步加大监管、检测力度和频次。需要安排特种设备监管经费15.00万元。用于特种设备使用、管理知识宣传、特种设备检测和监管。该项目支出同上年持平。 2、质量强县工作专项经费20.00万元。 2016年经汉中市中质监局推荐，我县被陕西省质监局确定为“全国质量强市先进城市”创建单位。依据《陕西省质量工作考核办法》（陕政办发〔2014〕35号），考核分为目标备案、自我评价、实地核查、综合考核、报批与通报等5个程序。为保证考核工作顺利进行，申请专项经费20.00万元，主要用于全县流通领域、生产领域工业产品购样及检验费用，每年两次针对全县重点企业质量管理人员及各镇办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的培训费用，打造“人人关注质量”的社会氛围，加大宣传投入，广告费、标语、媒体等的支出，所有送审资料的打印、扫描、装订等设备耗材的费用。该项目支出同上年持平。</p>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1	**
X47001	城固县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明厨亮灶”工程	80.00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大“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们吃得放心”精神，根据国家、省、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工作安排，结合我县实际，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从2017年11月开始，在全县食品经营和餐饮服务单位中推进实施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即在超市现场制售场所、餐饮服务单位后厨粗加工区、切配区、洗消区、凉菜间、食品原料辅料库等关键部位安装高清摄像头，在显著位置设置电子显示屏，通过视频传输技术，将视频信号传输至显示屏，同时与县市场监管局管理平台对接，消费者或学生和县、镇市场监管部门可通过视频直播的方式，对食品制作过程进行实时监督。此项工程旨在打造行政监督、社会监督和群众监督的衔接平台，形成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同时督促食品经营和餐饮服务单位进一步提高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安全意识，切实做到依法经营、诚信经营，保障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城固县推进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和“明厨亮灶”工程，预计安装单位达四百余家，平均每家单位按安装2个摄像头估算达八百多个摄像头，工程预算年费用约80万元，请求县政府将此项民生工程列入2018年财政预算予以解决，并逐年列支。
X47001	新招录7名工作人员办公经费	2.45	新招录7名工作人员办公经费2.45万元。2017年我局新招录7名工作人员，2017年8月已报道上班，截止2017年10月底，此7名同志工资批复还未下达，2018年预算人员、公用经费均不包含这7名同志，由于后期预算只追加人员经费，故将7名同志办公经费列入项目支出进行预算。按照人均办公经费3500元/年计算，需增加公用经费2.45万元。该项目为新增项目。
X47001	盐务监管工作补助经费	11.50	盐务监管工作补助经费11.50万元。1、盐业管理专项经费8.00万元。县盐务局2014年1月由省级下划县级管理，与县盐业公司一套机构两块牌子，司局合一，以司养局，自收自支，县盐务局主要承担盐政管理和盐政稽查职能，盐业公司主要负责盐产品经营销售。县编办核定盐务局自收自支事业编制20名，目前局（司）共有在职人员28人，退休职工53人。2015年县政府机构改革后，原工商、质检、药监、盐务四局整合成立县市场监管局，原盐务局撤销，盐业公司保留。由于盐业专营政策取消，盐业经营走向市场化，竞争加剧，销售份额减少，为确保持续稳定，需要安排“盐业管理专项经费”8.00万元。该项目支出同上年持平。2、2名退休人员工资补差3.50万元。原盐务局局长熊汉林、副局长熊光林均于2008年退休，由于两人在职期间工资参照公务员标准由企业发放，退休后社保部门发放的退休金与公务员退休办法计算的退休金差额一直由县盐务局及盐业公司负担，机构改革撤销盐务局后，继续由盐业公司负担2人工资补差，会引起盐业公司职工强烈不满。需要安排3.50万元，用于2人上述退休工资补额。该项目支出同上年持平。
X47001	食品药品监管专项经费	222.84	食品药品监管专项经费222.84万元。1、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费110.00万元。1）、主要依据。按照《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化妆品卫生规范》、《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以及汉中市食安委、药监局《关于印发2015年度食品药品监管目标责任考核细则的通知》（汉食药监【2015】15号）文件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2018年度抽检计划；2）、抽检频次及场所。2018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品种由五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获证食品生产企业生产品种；第二部分是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生产品种；第三部分为市场流通基本品种；第四部分为餐饮环节食品和餐饮具；第五部分为农产品品种。抽检频次根据各品种的时令性和季节特点有所不同，食品生产企业抽检覆盖率不少于90%，食品加工坊抽检覆盖率不少于30%。抽检场所为各企业成品库和各经营门店。3）、抽检费用测算。全年计划抽检食品950批次，共需费用110万元（其中检验费95万元，购样费15万元）。4）、项目资金来源。上述抽检费用全部由财政预算解决。5）、成效：全面完成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达的2018年食品、保化品监督抽检工作任务，及时发现质量问题并进行处置，防范食品安全系统性风险，督促指导食品、保化品生产及经营者加强质量管理，增强监管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市场产品合格率控制在95%。2、各镇食品药品协管员经费61.84万元。根据城固县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完善县镇食品药品监管体制实施意见》（城政发【2013】28号）文件，为了切实做好村级（居委会）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经镇人民政府推荐，我局印发了《关于聘任李俊奇等288名同志为市场监管协管员的通知》（城市管发【2016】95号）文件，聘请17个乡镇288名同志为食品安全协管员，需要安排人员补助51.84万元，并列支10万元经费用于协管员信息报告奖励基金，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3、食品药品案件举报奖励5.00万元。依据城固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城固县食品违法案件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城政办发【2011】115号）文件第二十条“县财政每年年初预算5万元奖励资金，专款专用，滚动支付”，用于各部门对举报从事危害食品安全活动行为人的奖励。该项目通过奖励举报人，鼓励社会公众参与食品监管，消除食品安全隐患，营造人人参与、全社会群策群力、齐抓共管的安全局面。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4、各镇食品安全监管所办公经费36.00万元。目前我局基层食品药品监管所分布在全县各个农村集镇上，承担着对全县1000多平方公里县域内个体工商户、企业和各类食品经营活动主体食品安全监管和农村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点多面广、执法任务重，需要安排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宣传费、差旅费等日常办公费。按照每所2万元补助经费核算，共需补助基层单位工作经费36万元。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5、“三小”整治工作专项经费10.00万元。按照“许可一批、提升一批、淘汰一批”的工作要求，实施“136”工程，即：建立1个长效机制、实现3个100%，使6个监管重点得到规范提升。力争在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及摊贩综合整治中建立监管工作长效机制，实现信息化管理、快速检验操作规范、技术支撑能力全覆盖；达到从业者知晓率100%、符合条件的许可和备案率100%、建立监管档案率100%；重点对主体资格合格、索证索票齐全、卫生防护有效、工艺流程合规，打击“两超一非”和制假售假六个方面进行规范治理，使全县“三小”规范化水平得到整体提升，全面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充分利用媒体、网站等发布“三小”综合整治公告，向全社会广泛宣传整治目标、整治要求和整治重点，还要分门别类，分层次、分重点搞好全员培训工作。需安排办公费、印刷费、宣传公告费、培训费等专项经费10万元。该项目支出数同上年持平。
X47001	非税收入返还经费	93.60	非税收入返还93.6万元。2018年部门组织罚没收入110万元，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7万元，按照80%返还，部门可支配收入93.60万元。用于弥补日常办公、市场监管和行政执法经费。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经济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	**	**	**	**	**	**	**	**	**	**	**	**	**
201	15	01	合计					27.00				17.22	
201	15	01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台式电脑购置	A010201		001	10.00	302	01		3.50	
201	15	01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印刷费	A0303		003	1.00	302	02		6.0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17年									2018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合计	109.88	72.88		10.38	62.50		62.50	7.00	30.00	137.00	77.28		9.78	67.50		67.50	10.00	49.72	25%	6%		-6%	8%		8%	43%	66%
X47		109.88	72.88		10.38	62.50		62.50	7.00	30.00	137.00	77.28		9.78	67.50		67.50	10.00	49.72	25%	6%		-6%	8%		8%	43%	66%
X47001	城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109.88	72.88		10.38	62.50		62.50	7.00	30.00	137.00	77.28		9.78	67.50		67.50	10.00	49.72	25%	6%		-6%	8%		8%	43%	66%